

九、供应商性质声明函

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汉滨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的“已交楼未进行消防验收”三年攻坚行动消防验收技术指导服务及专家评审工作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“已交楼未进行消防验收”三年攻坚行动消防验收技术指导服务及专家评审工作，属于其他工程管理服务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陕西山峰消防检测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 18 人，营业收入为 500.9902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928.7328 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陕西山峰消防检测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年06月19日

